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14日下午在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1069号联合大厦三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芳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张龙先生、曹丽女士、刘建国先生、施祖麟先生）。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方文辉先生（独立董事）、刘建国先生（独立董事）、葛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方文辉先生（独立董事）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葛芳女士、王广庆先生、刘建国先生（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葛芳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刘建国先生（独立董事）、施祖麟先生（独立董事）、葛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刘建国先生（独立董事）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施祖麟先生（独立董事）、方文辉先生（独立董事）、葛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施祖麟先生（独立董事）为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葛芳女士出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张龙先生、王广庆先生出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广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曹丽女士、李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周江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朱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商晓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附件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件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

附件一：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广庆，男，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博士。1999年8月至2000年10月，在北京电子管厂担任职员；2000年10月至2005年3月，在北京凯利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5年3月至2008年9月，在北京华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11月，在甘肃省政协担任副调研员；2012年11月至2013年5月，在甘肃省临泽县鸭暖乡担任党委副书记、乡长；2013年5月至2015年7月，在甘肃省民乐县担任副县长；2015年7月至2022年10月，在甘肃省政协担任副处长、处长；2017年9月至2019年9月，在共青团甘肃省委担任党组成员、副书记（挂职）；2022年11月至2023年4月，在中兰环保任总经理助理；2023年4月至今，在中兰环保担任总经理；2024年6月至今，在中兰环保担任董事。

王广庆先生持有公司3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2968%。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曹丽，女，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年至今，在中兰环保担任副总经理、董事；2019年至今，在中兰环保党支部担任支部书记兼组织委员；2021年至今，在蛇口网谷(园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担任委员；2021年至今，在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及生态修复专委会担任秘书长、专家；2023年至今，在招商街道蛇口网谷党委担任委员。曾获“深圳市后备级人才”、深圳市南山区“领航人才”，“深圳市优秀共产党员(2021年)”等荣誉。作为主要负责人完成了多项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的编写，完成了公司多项专利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开发，牵头完成公司承接的“老垃圾填埋场原位修复治理技术”、“垃圾填埋场污染物远程数字化监控系统开发”等深圳市科创委资助的重点研发项目，负责或参与海口颜春岭生活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项目（国内最大的填埋场修复项目，中央环保督察重点项目）及公司多个重点项目的技术工作。

曹丽女士持有公司 114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277%。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周江波，男，198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在中兰有限担任技术部投标技术员；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中兰有限担任采购部采购员；2008 年 4 月至 2012 年 10 月，在杭州中兰担任总经理助理；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中兰有限担任工程管理部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中兰环保担任副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在中兰环保担任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 月至今，在中兰环保担任副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在中兰环保担任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在中兰环保担任董事会秘书。

周江波先生持有公司 6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623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5 条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泉，男，197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本科。199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非洲区、拉美区、策划处、港澳台区负责人；2007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1 月，北京中兴金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4 月，深圳市中兴昆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 年 4 月至 2023 年 4 月，历任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总经理，华北、华东大区总经理；2023 年 4 月至今，在中兰环保担任副总经理。

李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2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2176%，其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中兰福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33% 份额；深圳市中兰福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300.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9702%。除上述情况外，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朱华军，男，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1994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浙江省磐安县地税局工作；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10 月，先后担任磐安县财政局科长、磐安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兼磐安县地税局金磐开发区分局局长；2016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浙江金磐扶贫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务负责人；2022 年 1 月至 6 月，担任中兰环保财务副总监；2022 年 6 月至今，在中兰环保担任财务负责人。

朱华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0989%。朱华军先生配偶的近亲属葛芳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84.75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22.6015%，葛芳女士的配偶孔熊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60.15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3.4550%。除上述情况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附件二：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商晓梅，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女，无境外居留权，硕士。2004年6月至2009年11月在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任子公司综合管理经理；2009年12月至2021年11月在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总监、证券事务代表。2022年3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部部长，天津上市公司协会证代委员会副主任。商晓梅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附件三：

中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周江波

- 1、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1069 号联合大厦三层
- 2、邮政编码：518000
- 3、联系电话：0755-26695276
- 4、传真号码：0755-26670319
- 5、办公邮箱：gadzqb@gad.net.cn

证券事务代表：商晓梅

- 1、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1069 号联合大厦三层
- 2、邮政编码：518000
- 3、联系电话：0755-26695276
- 4、传真号码：0755-26670319
- 5、办公邮箱：shangxiaomei@gad.net.cn